

□薛原

前几天在上海的某美术馆里，被一幅纸本石墨色粉画所吸引——画面上是两台英文打字机，线条粗狂描绘深刻。这是南非画家肯特里奇的作品，题目是“大型打字机”。

关于肯特里奇，因为之前阅读过他的“六堂绘画课”，也就多了几分“熟悉”。对这幅“大型打字机”更是充满了好感。之所以说充满了好感，是因为给我带来了许多感想——

关于打字机，关于英文打字机和中文打字机，这幅画引起了我的回忆和感想：我刚参加工作时，也就是从1984年伊始，我接触到最初的办公用品就是这样几种：钢笔、稿纸、空白信笺和英文打字机。作为几位海洋地质学家的助手，我最初的工作主要是把他们的论文用钢笔认真抄写在稿纸上；其次就是在英文打字机上，对照着他们手写的英文摘要稿，认真敲打出工整的英文打印稿；除了在英文打字机上敲打论文英文摘要外，还有一项工作就是把他们给海外同行写的英文信在英文打字机上打出来。至今还记得当时使用的那台小巧的飞鱼牌英文打字机，有几个键已经松弛了，往往要使劲击打才能在色带上打印出清晰的字母。当时，英文打字机在我们研究室里几乎每个办公室都至少有一台，但中文打字机整个海洋研究所里只有机关办公楼里的打字室里才有，而且配有专门的中文打字员。对于打字机，我最初的认识就是这样的英文打字机，对于中文打字机的认识，则是因为一本《中文打字机：一个世纪的汉字突围史》。

1947年5月，美国女作家赛珍珠给旅美作家林语堂回信说，收到他的来信后她和先生辗转难眠，虽然知道他在财务上陷入困境，但她却不知如何能帮助他。因为她自己主办的杂志《亚洲》和自家农场的经营也面临财务困境。她说：“我正努力使农场实现自给自足，但就像您的打字机一样，想获得收益就必须先投入。”赛珍珠坦率地告诉林语堂说，她现在有吃有住，这些可以与他分享，但是她没有钱。赛珍珠与林语堂自然是好朋友，但即使是好朋友，赛珍珠也无法为力。

林语堂之所以陷入财务困境，是因为他为了发明设计中文打字机而背了一身债。

发明中文打字机，是20世纪上半叶林语堂与许多先行者为之努力奋斗的目标，或者说中文打字机的发明史也贯穿了一个世纪的风云传奇。对林语堂来说，能够让“人人可用之唯一中文打字机”成为现实，是他和女儿的梦想，但也是一个他们父女最终破灭的梦想。翻开《中文打字机：一个世纪的汉字突围史》，往往被历史的细节吸引，引起许多联想。这联想是关于现代历史的，更是关于现代人物的。

譬如说在20世纪初，尤其是“新文化运动”风起云涌时，许多新文化大家，例如陈独秀、鲁迅、钱玄同等人对我们的汉字是持批判态度，甚至是全盘否定的。例如钱玄同说：“废孔学，不可不先废汉字。欲驱除一般人之幼稚的、野蛮的思想，尤不可不先废除汉字。”而鲁迅更进一步说：“汉字也是中国劳苦大

众身上的一个结核，病菌都潜伏在里面，倘不首先除去它，结果只有自己死。汉字不死，中国必亡。”今天来看，这些新文化运动的倡导者们，对汉字的这种认识显然是偏颇甚至荒谬的。但在当时，却代表了这些新文化学者们中许多同道者对汉字的看法，代表了一种积极的追求新文化的观念。在这个百年里，对于汉字来说，如何证明其并非落后的一种方式，就是对发明中文打字机孜孜不倦的追求与努力。这本《打字机：一个世纪的汉字突围史》就追溯剖析了从晚清到新中国成立初期关于中文打字机从发明到实用的历程。

就像该书作者所说，在21世纪的今天，鲁迅和陈独秀的文章仍然是大学中文系本科课程大纲和相关学术写作的内容，这对于20世纪初的人们来说是很难想象的，同样我们也很难想象鲁迅陈独秀们当年对汉字的态度是如此激烈。但一百多年过去，汉字并未消失，而“中国也并未灭亡”。汉字不但仍与我们相伴，其活力甚至超过了在20世纪初对汉字最狂热的拥护者的想象：汉字在电子媒介广泛存在且增长惊人……譬如，对于今天的我们来说，在电脑或手机上码字早已经成了日常习惯，而所谓汉语写作上的“换笔”已经成了历史名词。

回顾20世纪初，为了中文打字机的诞生，许多优秀的学者和像林语堂这样的文人都为之付出了满腔的心血和艰苦的劳作。

对比一下那些对汉语言文字在20世纪如何融入新文化的开拓者们的不同作为也是有趣的。譬如在20世纪初与胡适、赵元任等一批赴美的留学生中，有一位周厚坤，正是他做出了第一台中文打字机。相比赵元任后来成为中国语言学领域的大家、胡适成为中国新文化运动的代表，周厚坤却将自己对中国语言文字改革的研究与他对机械的持久热爱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他的目标并非中文改革研究或新文学创作，而是发明制造一台机器——一台用于中文的打字机。当然，目标在此的也并非他一人……

在新文学作家中，像林语堂这样献身中文打字机的作家也是典型个案。与之相反，钱玄同对中文打字机的态度则是全盘否定，他举例说，像打字机，若汉字则要列出二三千字不可，二三千字的面积，不会是很小的，打字的时候，对于这二三千字，无论看得怎样熟，总得一个一个去找，第一个字在东北角，第二个字在西南角倒数第八字，第三个字又在……这已经够麻烦的了，而拼音字只有几十个字母和几个符号，打起字来便便利，那本是不用说的。其实，鲁迅钱玄同等人在当年也都是主张废弃汉字改字母化的。中文打字机的发明，首先面对的就是“中文里没有字母”这一问题。

看这本《中文打字机：一个世纪的汉字突围史》也犹如看一部探案报告，从最初的第一台中文打字机，到新中国成立后中文打字机的全面应用，中文打字机的发明史也是汉字融入20世纪现代文化与科技的当代史。就我个人来说，到了上世纪80年代末，我已经开始了“换笔”在电脑上敲字了。电脑上码字，也是另一种中文“打字机”的工具应用。

【书里书外】

中文打字机，与一封回信背后

□高军

生活在一片贫瘠的土地上，大多地块都是砂土地，适宜栽种地瓜和花生。但首先得考虑肚子的饥饱问题，花生作为油料种得很少，所以我小时候生活的地方主要口粮就是地瓜。

现在吃地瓜是一种享受，小时候却常有一种很无奈的痛苦之感。经常食用地瓜最容易出现的是翻心——顿顿吃地瓜造成胃酸分泌增加，刺激胃黏膜，会有一种烧心的感觉，这就是我们说的翻心。

母亲常为我们做地瓜干稀饭，经常做她就努力换花样。最好吃的是把地瓜干在碾子上碾压成指甲盖大小的碎片，其中也压出了很细的地瓜面粉，在锅里先加清水，煮身上布有红色斑点的白皮爬豆，待到煮熟变软的时候，将碾压好的、用清水泡了一段时间的地瓜干下入锅中，继续熬。等白皮爬豆接近炸口，地瓜干也已经熟透的时候，粥就熬成了。盛到碗中，瓜干已变成浅褐色，爬豆有的刚炸口，大多尚未炸开，不多的汤汁透亮黏滑，喝到嘴里慢慢咀嚼，软、糯、面、甜交织在一起，味道非常好。喝上几碗就是吃了一顿饱饭了。母亲的第二种做法是把地瓜干用清水洗一下，然后用篦子搁到碾台上碾压，由于已经沾了水，碾砣和瓜干接触的时候会发滑，有些瓜干已很难碾细，最后收起来的是大小不均的瓜干片，表面上有一层淀粉被挤压出的清亮的光。也是先在锅中添入凉水，同时放入这种瓜干，直到熬得烂熟。还有一种吃法是，锅里先放凉水，在点着火的同时，母亲用水快速洗一下整片的瓜干，迅速放进锅里去，开锅后添入一些凉水，烧开一会儿后再加凉水，反复几次后，瓜干就熟透了。如果熬的时间长，锅中不会有瓜干的痕迹了，就是一锅有地瓜皮儿的细粥。有些地瓜皮圈还是完整的，先用筷子捞起来吃掉，再去喝那细腻甜滑的粥，同样别有一番美妙的滋味。苦日子就这样让母亲熬制得有了甜味，有了趣味，有了快乐滋味。

鲜地瓜或地瓜干磨成糊后经过一次次过滤、沉淀后就是洁白的淀粉。我们会将其归拢在一个包袱中，挂起来，几天后就晾干成一个底圆上方的粉坛。随时可以将其敲开，用水化成粉浆，在烧热的锅水中用铲子制成粉皮，又成为另一种美味。很小的时候，我就学会铲粉皮了，舀一勺粉浆放入铲子，让它在水面上旋转起来，底部的粉浆向四面摊开，手控制着逐渐减速，形成厚薄均匀的粉皮后，底部还要留有少量粉浆液体，猛然加速旋转让其转到最上边，然后用手猛然抓住铲子停下来，这少量的粉浆就会慢慢向下流淌，形成粉皮的花边。将铲子沉入热水中，很快拿出来再放入凉水，就可以揭掉，放到粉皮包子或秫秸馅上，粉皮就制作成了。

地瓜干磨糊后可以摊成煎饼。地瓜干煎饼是我小时候最主要的饭食，几乎年头到年尾顿顿吃的就是这个。记忆最深的就是时常推磨，母亲经常在鏊子前烙煎饼。我上学拿的饭，每周就是一包袱地瓜煎饼。地瓜磨成粉后蒸制的窝头黑黑的，一旦剩下就更难以下咽，不是好饭食。现在会往地瓜粉里掺入大量小麦面粉，所以口感很好。我们那时候，会掺入去掉外皮的洁白榆树皮，一起在碾子上压碎过箩，用这种地瓜粉包成叫作“烫面”的大包子。因为有馅，又有榆树皮的作用，吃起来黏滑，就非常好吃。

那时候，学校会放秋假。我们在放了假的时候，都要参加生产队里的劳动。刚开始刨地瓜的时节，队里偶尔会管一顿午饭，一般就是大锅煮鲜地瓜，再从供销社代销店拿来一些腌菜疙瘩切成小块。大锅煮地瓜味道会更好一些，又加上集体生活的大锅饭对我们来说有种新鲜感。在野外风口里，我们根本不介意地大快朵颐，对不时灌进肚子里的凉风也不管不顾，大人的好心提醒也会被我们当成耳旁风。结果饭后干一会儿活，后果就开始出现了，胃部开始作酸，开始出现火辣辣的感觉，这个说自己翻心，那个也喊自己翻心。有心疼孩子的父母就说：“活该！谁叫你不听话来！”锅里煮的地瓜多，贴近锅的地方就会出现干糊现象，产生一些咖啡色、亮亮的黏稠状糖稀，蘸一点放到口中，略有有点糊味，但更多的是甜味。很多年后，看到用地瓜制作麦芽糖的，我才明白那其实是无意中熬制出的地瓜糖，如果掺入麦芽加工就是标准的麦芽糖。

鲜地瓜煮熟后，还可以切成片晒干，成为又一道美食。如果经过糖化，表面会出现糖霜，更是很好的一种零食。不过，那时候是很少有这种闲情逸致的。

在过去的日子里，正因为地瓜的呈现方式有了这么多，所以才让我们没有经常翻心，把穷日子也过得有滋有味，还能至今不时地怀念一番。当然，怀念的是一家人的情感，是人与人之间的友情，绝不是那翻心的食品，当然更不是那个让人时常翻心的世界。



【舌尖记忆】

地瓜的呈现方式